

輔仁大學總務處 書函

機關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510 號
承 辦 人：張梟煒
電 話：29052404
傳 真：29053172
電子信箱：030081@mail.fj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3 日

發文字號：輔總一字第 1000100017 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100 學年度畢業生學(碩、博)士服租借用須知(1001301207_1_0991300767_1_100 學年度畢業生學(碩、博)士服租借用須知.doc，共一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函知 100 學年度畢業生學(碩、博)士服借用及歸還相關事宜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「畢業生借用學(碩、博)士服辦法」辦理，敬請各系、所單位轉知各班代表，依據借用要點之規定，填寫申請表借用。
- 二、借用方式：請轉知各班代表完成借用資料之填報後，依借用須知之規定，自 100 年 11 月 21 日起洽總務處辦理，借用期限至 101 年 7 月 31 日止。
- 三、歸還時間：
 - (一) 畢業典禮當日：自上午 11 時至下午 4 時止。
 - (二) 畢業典禮後：上班日之上班時間內(暑假上班時間為週一至週四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止)。
- 四、歸還地點：
 - (一) 日間部：
 1. 畢業典禮當日：國璽樓(舊醫學大樓)一樓大廳服務台。
 2. 畢業典禮之後：國璽樓(舊醫學大樓)一一七室。

(二) 進修部：進修部大樓 ES200 室總務處夜間辦公室。

五、逾期歸還者每日應繳罰款 20 元，依實際日數累計至 200 元止。

六、如有問題請洽業務承辦人，日間部：張泉煒，分機 2404；
進修部：陳福洲，分機 2249。

正本：文學院、傳播學院、教育學院、藝術學院、醫學院、理工學院、外語學院、民生學院、法律學院、社會科學院、管理學院、進修部、中國文學系、歷史學系、哲學系、音樂學系、應用美術學系、景觀設計學系、影像傳播學系、廣告傳播學系、新聞傳播學系、大眾傳播學研究所、體育學系、圖書資訊學系、教育領導與發展研究所、護理學系、公共衛生學系、臨床心理學系、醫學系、職能治療學系、基礎醫學研究所、呼吸治療學系、數學系、物理學系、化學系、資訊工程學系、生命科學系、電機工程學系、應用科學與工程研究所、英國語文學系、德語語文學系、法國語文學系、西班牙語文學系、日本語文學系、義大利語文學系、跨文化研究所、食品科學系、營養科學系、織品服裝學系、兒童與家庭學系、餐旅管理學系、博物館學研究所、食品營養博士學位學程、法律學系、財經法律學系、學士後法律學系、社會學系、社會工作學系、經濟學系、宗教學系、心理學系、企業管理學系、會計學系、統計資訊學系、資訊管理學系、金融與國際企業學系、商學研究所、進修部中國文學系、進修部歷史學系、進修部哲學系、進修部圖書資訊學系、進修部英國語文學系、進修部日本語文學系、進修部數學系、進修部經濟學系、進修部法律學系、進修部宗教學系、進修部企業管理學系、進修部會計學系、進修部統計資訊學系、進修部金融與國際企業學系、大眾傳播學士學位學程、進修部餐旅管理學系、進修部應用美術學系、運動休閒管理學士學位學程、藝術與文化創意學士學位學程、商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、國際創業與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碩士在職專班、科技管理碩士學位學程、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、非營利組織管理碩士學位學程碩士在職專班、天主教研修學士學位學程

副本：總務處

〔 總 務 處 章 戳 〕